

证券代码：603690

简称：至纯科技

公告编号：2018-107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补充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1527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要求公司对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分析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说明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之一次反馈意见回复》、《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同时，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上述反馈意见回复说明等相关材料。

根据中国证监会进一步的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补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之一次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

公司本次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尚需中国证监会审核，能否获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5日